



| 名作家文学课

W. Somerset Maugham, E. M. Forster, Virginia Woolf,  
C. S. Lewis, Lionel Trilling,  
A. S. Byatt, Harold Bloom, Alain de Botton

A Truth Universally Acknowledged:

33 Great Writers on  
Why We Read Jane Austen



YZL10890145893

# 为什么要读简·奥斯丁

[美国] 苏珊娜·卡森 编 王丽亚 译

Susannah Carson

| 名作家文学课

A Truth Universally Acknowledged:

33 Great Writers on

Why We Read Jane Austen

# 为什么要读简·奥斯丁



[美国] 苏珊娜·卡森 编 王丽亚 译

Sus



YZLI0890145893

##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为什么要读简·奥斯丁 / (美) 卡森 (Carson, S.) 编; 王丽亚译.  
—南京: 译林出版社, 2011.11  
(名作家文学课)  
ISBN 978-7-5447-2333-6

I. ①为… II. ①卡… ②王… III. ①奥斯丁, J. (1775~1817)-  
文学评论-文集 IV. ①I561.064-5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1) 第 190669 号

A Truth Universally Acknowledged: 33 Great Writers on Why We Read Jane Austen  
by Susannah Carson (Editor), Foreword by Harold Bloom

Copyright © 2009 by Susannah Carson

This edition arranged with Frederick Hill Bonnie Nadell Literary Agency  
through Big Apple Tuttle-Mori Agency, Labuan, Malaysia

Simplified Chinese edition copyright © 2011 by Yilin Press

All rights reserved.

著作权合同登记号 图字: 10-2011-520 号

书 名 为什么要读简·奥斯丁  
编 者 [美国]苏珊娜·卡森  
译 者 王丽亚  
责任编辑 韩继坤  
原文出版 Random House, 2009  
出版发行 凤凰出版传媒集团  
凤凰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译林出版社  
集团地址 南京市湖南路 1 号 A 楼, 邮编: 210009  
集团网址 <http://www.ppm.cn>  
出版社地址 南京市湖南路 1 号 A 楼, 邮编: 210009  
电子邮箱 [yilin@yilin.com](mailto:yilin@yilin.com)  
出版社网址 <http://www.yilin.com>  
经 销 凤凰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印 刷 江苏凤凰盐城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787×1092 毫米 1/32  
印 张 12.125  
插 页 2  
版 次 2011 年 11 月第 1 版 2011 年 11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5447-2333-6  
定 价 38.00 元  
译林版图书若有印装错误可向出版社调换  
(电话: 025-83658316)

## 译序

我喜欢简·奥斯丁，收藏了她的六部小说以及根据小说改编的电影。翻译完这部评论集，我了解到西方对奥斯丁作品的主要观点，也开始深入思考我喜欢奥斯丁的原因。

你为什么喜欢奥斯丁？

如果有人问，我会不假思索地回答：奥斯丁的小说是世界文学的经典之作。宽泛地讲，“经典”指那些任由时间流逝、环境变迁依然具有现代意义的杰作；经典指向久远的过去，也指向对不同时代读者而言的“现代”，并且在不同时代的阅读中继续产生影响。奥斯丁的小说就是这样的经典。她的主要小说有《诺桑觉寺》、《理智与情感》、《傲慢与偏见》、《爱玛》、《曼斯菲尔德庄园》、《劝导》，这些作品出版于 1811 年至 1817 年间，近两百年来一直深受读者喜爱。与此相伴，关于奥斯丁作品的评论可谓卷帙浩繁。这足以说明奥斯丁作品在文学经典史上的重要地位。哈罗德·布鲁姆认为，一些文学作品能够成为经典，主要因为作品在审美形式上

具有某种原创性的“陌生感”。此外，我觉得作品的内容和主题蕴含着人类经验的某些普遍意义，这也是经典的一个重要特征。也就是说，自成一体的审美独特性与人类经验普遍性共同赋予经典作品经久不衰的魅力，使之在不同时代都有大批的仰慕者。然而，这仅仅解释了作品因何成为经典，还不能直接回答“我们为什么读奥斯丁？”这个问题。著名小说家、评论家福斯特说自己是“简迷”，谈到为什么喜欢奥斯丁就会“笨嘴笨舌”。福斯特尚且如此，我们感到语塞也就很自然了。这就像是坠入情网的恋人，只能是浪漫而不失骄傲地回答“因为爱所以爱”。所以说，从解释经典的角度回答为什么阅读奥斯丁，怕只能是运用一些习见的术语、概念应付差事罢了。

相形之下，“从奥斯丁作品中读到了什么？”这个问题或许更能引发普通读者的兴趣。当然，从接受美学的角度讲，这是一个极具开放性的问题，因而每个人都可以谈一谈自己的看法。

奥斯丁作品给我印象深刻的是其婚恋主题。在我看来，爱情与婚姻是人类经验中最具普遍意义的重要事件，虽然不同时代不同文化的婚恋观各有差异，但人们对于美好爱情和幸福婚姻的期盼却具有共性。奥斯丁以婚恋故事为题材，展现了18世纪后半叶英国中产阶级的生活风貌，同时也揭示了婚恋故事所依托的社会关系与价值取向。这一切看似平淡，其实包含了金钱与爱情、个人教养与社会风俗、门第观念与婚姻关系等具有普遍意义的问题。讲述婚恋故事的小说可谓数不胜数，但是，在奥斯丁的故事里，婚姻不是“郎财女貌”的等价交换品，恋爱中的女子也不是等待白马王子出现的白雪公主；更为重要的是，故事虽然都以男女主人公喜结良缘而告终，小说叙述的重点却落在这一完满结局到来之前男女主人公在社会交往过程中体验的自我与他人关系，他们带着

各自不同的观念与行为方式表述自我，揣摩对方，并在交往中修正认识和行为上的偏差。最终，他们在很大程度上改善了自我，并对未来生活有了新的认识和准备。因此，婚姻在奥斯丁的小说里并不意味着婚恋故事有了尘埃落定的结局，而是一个全新的开始。

奥斯丁将古老的婚恋题材置于一种开放状态下，让读者在感到满足的同时依然保持期待。产生这种愉快感的原因当然很多，其中很重要的一点在于她的小说强调个人教养对幸福婚姻、美好生活的重要作用。爱情、婚姻困于外部因素干扰而显得好事多磨，但根本障碍是人物自身在认识或行为上的某些偏差，从而构成了人物的性格特点，如，伊丽莎白的偏见、达西的傲慢、爱玛的自负、奈特利的固执、安妮的怯懦。恰恰是人物的这类性格特点使得故事情节有了一波三折、峰回路转的前提，才让人物调整认识和行为成为必要，否则，走入婚姻的殿堂就是虚妄了。显然，要扫除因认知能力、处事方式的偏差而产生的内在障碍，不能依靠个人意志或是某种机缘巧合的超自然力量，而是人物自身良好的教养和性情，如，正确的判断力、温和的性情、对他人的理解、得体的言谈举止。奥斯丁对于人物内心世界和外部行为的关注固然与 18 世纪理性思想传统强调培育自我意识有关，不过，自我意识在她的小说中通常显现为理解自己同时也理解他人的良好心智。她的故事里很少出现邪恶之徒，也没有因爱生恨的复仇情节，更无因道德缺陷而导致的灾难性婚姻悲剧。那些不尽如人意的婚姻最多也不过是像班内特先生与太太那样滑稽可笑，因此，评论家认为，奥斯丁小说中那些可笑之人揭示的是“错误的喜剧”。这种特点代表了奥斯丁对人性的积极理解，同时也让读者感受到作品洋溢着的人性的温暖。

一些批评家认为奥斯丁的小说的题材过于狭小。但是,倘若从婚姻题材折射的普遍意义看,她的“小世界”恰恰折射了具有普遍意义的人类经验。在《理智与情感》中,埃莉诺的自我控制与玛丽安娜的自我放纵形成明显的对比,而小说对她们婚姻的不同安排实际上也代表了作品对两种不同价值观的褒贬立场。同样,《傲慢与偏见》、《爱玛》的核心事件都是围绕着女主人公发现自身认识缺陷的过程展开。小说对女主人公这一过程的描述无疑强调了人物的自我意识与自我提高能力。《曼斯菲尔德庄园》的意义主要体现在小说情节层面。从家庭戏剧表演到喜新厌旧、另觅爱侣,最终到认清真相,找到适合自己的伴侣,多隐含了奥斯丁对理性和道德在个人生活中的重要意义。然而,这并不表明奥斯丁认为个人生活必须以理性为准则,以至善的道德原则为依据。评论家们普遍认为,奥斯丁倡导的是在理性与感情之间的合理调和,反对过分强调其中任何一方。因此,我们看到,《劝导》开始时安妮·艾略奥特牺牲自己的幸福,听从拉塞尔夫人的劝导,拒绝温特沃思的求婚,而接下来的故事情节主要讲述了安妮如何在不影响他人的前提下重新找回自己的幸福。最后,我们读到安妮与心上人终成眷属时,感到美好的感情未必与良好的理智发生冲突,个人的幸福不以满足他人的愿望作为前提。正如奥斯丁评论家们普遍意识到的,奥斯丁倡导的幸福生活是一种理智与感情兼而有之的宁静与和谐;美好的婚姻必须以感情为基础,但同时也是理智选择的结果。《傲慢与偏见》里的伊丽莎白与达西、《劝导》中的安妮与温特沃思、《爱玛》里的爱玛与奈特利、《曼斯菲尔德庄园》里的范妮与埃德蒙,都不是因为一见钟情而坠入情网,而是几番思量、几度考验之后作了慎重选择。换言之,没有理性的激情是危险的。我们可以认为这种婚姻观过于保守而提出批评,或者将这种婚姻观与

中国人提倡的“门当户对”相提并论，不过，体现在奥斯丁小说中的这种婚姻观与奥斯丁崇尚理性与美德密切相关。有评论指出，奥斯丁在思想上属于18世纪。然而，又有谁可以肯定地说，遵循理性和美德的生活仅仅属于过去，而不是人类用于摆脱焦虑和孤独的普遍追求呢？

从这个角度阅读奥斯丁，便不会因为在奥斯丁作品中看不到18世纪的工业革命，或拿破仑扰攘全欧洲这些事实而指责她缺乏历史感与现实感了。奥斯丁属于18世纪，但她的作品属于每一代读者经历的“现代”。如今，我们生活在一个高度信息化的时代。几乎每时每刻，电视、电影、互联网、手机等高科技媒介传播的信息向我们袭来。哈罗德·布鲁姆认为，我们现在正处于“一个阅读史上最糟糕的时刻”，“正在经历一个文字文化的显著衰退期”，而且“难以逆转”<sup>①</sup>。此话针对的是形形色色的“政治阅读”对经典的破坏，但也可以用来描述这个信息时代对传统阅读行为的干扰。的确，即便是在大学校园里，阅读经典的人数也正在下降，从前“挑灯夜读”的情形似乎已经与经典一起逐渐淡出人们的视野。不过，正如约翰·威尔特希尔在本书中所说，虽然奥斯丁的小说原著与电影改编存在差异，但是，电影改编本身凸现的差异恰恰表明影像技术无法替代文字。一幅影像固然可以讲述上千文字才能说完的事件，但是，它无法取代文字尽显人类心智与想象的魅力。每次我给学生开设西方小说课时都要事先讲明：可以观看改编电影，但是，请记住，如果不阅读小说本身，你会失去享受那些闪烁在字里行间的诗意。

---

<sup>①</sup> 哈罗德·布鲁姆为《西方正典》中文版撰写的序言，江宁康译，译林出版社，2005。

最后,我想要说的是关于文学经典的评论。本书的作者大多是小说家,只有少数是文学理论家和评论家,有的是小说家兼评论家,还有电影导演,整个集子形成了生动有趣的对话局面。这让我想到阿尔贝·蒂博代对批评形态的三种归类。蒂博代认为,依照批评主体可以将批评分为来自普通读者的自发批评、教授的职业批评和从事创作实践的大师批评。《为什么要读简·奥斯丁》无疑代表了蒂博代推崇的多元对话式批评,凸现了以理解作为出发点的审美趣味。这种批评风格既有自发批评的灵敏与坦率,也有职业批评的旁征博引与规范,还不乏大师批评站在作者立场显现的亲和力。这种多元评论弃绝了被伏尔泰斥责为“猪舌检验员”的学术权威,在经典与普通读者之间疏通了对话的渠道。我在翻译的过程中倍感亲切,也因此觉得奥斯丁离现实生活很近。就像丽贝卡·米德在本书中所说,你觉得好像可以邀请奥斯丁一起参加晚宴。

较之布鲁姆所担心的阅读的消退,我觉得文学经典评论与普通读者越走越远的状态更是令人沮丧。在文字阅读消退的今天,文学经典虽然继续拥有读者,但是,关于经典的评论越来越集中在大学校园里。那些饶有情趣的自发批评通常被指责为缺乏学术规范,而当代作家又不屑于对作品进行解释。字斟句酌、条分缕析的职业批评诚然是学术训练所必需的,不过,作为培养心智、拓展自我意识的一个重要活动,关于文学经典的阅读与评论应该与作品本身一样显现多元、开放与生动的特点。倘若关于经典的解释与评论能够引导大众进行有选择的阅读,那该多好!

写到这里,又想起奥斯丁那句充满巧智的名言: It is a truth universally acknowledged that a single man in possession of a good

fortune must be in want of a wife. 于译事而言，一部好作品定然需要一个好译者，这是个大实话，天下人都知道。不过，由于能力、时间所限，译文难免存在疏漏与错误。所以，我恳请读者斧正、谅解。

王丽亚

2011年2月17日于北京

# 前　　言

哈罗德·布鲁姆

有些文学作品如昙花一现，然而，奥斯丁作品的魅力却经久不衰。为什么？因为奥斯丁的作品有一种神秘的力量，一种独特的叙事模式。奥斯丁刻画个性，塑造人物形象，开创了一种认知方式，同时还创造了一些展现人物意识的方法。与莎士比亚一样，她培育了我们的心智。我们像是奥斯丁的孩子，在她的小说中看到并直面我们自身的痛苦、我们自身各种异想天开的念头。正因奥斯丁培育了我们的心智，我们感到她解释了我们何以为我们。她笔下的人物富有个性，体现了她独特的艺术成就，这也是她长久以来备受关注的原因。

奥斯丁清晰精准的描述手法具有莎士比亚的风格。《傲慢与偏见》里的伊丽莎白·班内特和奥斯丁那部同样优秀的小说里的爱玛·伍德豪斯，让我们想到莎士比亚喜剧中的女主人公，尤其是《皆大欢喜》中的罗莎琳。自莎士比亚以降，在这种语言里，无人能像奥斯丁那样出色地为我们塑造出这些中心和外围人物，他们每

个都有自己始终如一的话语和思维模式，同时又迥异于彼此。

奥斯丁塑造的女主人公个个具有鲜明的性格特征，体现了她非凡的艺术才华。若不是英年早逝，她一定会像莎士比亚一样塑造出更多性格鲜明又各不相同的人物形象，尽管她有意将故事限制在一定的社会范围内。与莎士比亚一样，她对所有人物（包括那些最不值得同情的人）均表示同情，但又与这些形象均保持距离，甚至是她特别钟爱的爱玛。这么做并非易事。

奥斯丁不愧为反讽艺术大师。她采用反讽的手法，把莎士比亚那种对人性的刻画提高到炉火纯青的地步。在她的作品中，反讽不仅是一种修辞方式，同时也是一种独特的语言风格。奥斯丁的反讽充满机巧，同时又浅显易懂，这种效果源于作者对反讽的限定与控制。相比之下，乔叟、莎士比亚对男欢女爱题材的反讽处理显得宽泛而笼统，读者恐怕不一定能够一下子领悟其中的意蕴。奥斯丁认为对反讽加以限定非常重要。她具有非凡的喜剧天赋，自莎士比亚以后无人能与她相比。她在作品中经常以隐含或明示方式表达道德思想和精神力量的重要性，而这就远非反讽所能及了。

奥斯丁继承了塞缪尔·理查逊的杰作《克拉丽莎》的叙事艺术，发展了莎士比亚对人物内心的刻画，将故事情节整合集中于一个单一的行动：求婚。伊丽莎白与达西最终灵犀相通，此前的所有冲突都得到了完满解决，并且都在对方身上看到了自我价值的肯定。伊丽莎白的个人意志具有某种程度的超验力量，她的傲慢带有一定程度的玩笑性质，有堂吉诃德式的空想特征。毫无疑问，简·奥斯丁是一位富有智慧的作家。但这不等于说，我们要把《傲慢与偏见》当作一部传道书来膜拜。奥斯丁写小说不是出于宗教目的，也不是出于政治或社会立场。奥斯丁与约翰逊博士一样睿

智从容。我们要想理解她的作品，就得具备一点那样的智慧。与约翰逊博士一样，奥斯丁委婉地提醒我们应该摒弃“伪善”。依照约翰逊博士的看法，所谓“伪善”就是说一些悦耳的陈词滥调、人云亦云的套话。这些东西在奥斯丁看来毫无用处，对于我们也不例外。时下那些对奥斯丁作品进行“政治化”阅读的人实际上根本没有理解她的作品。

当前，认真、深入阅读的艺术和热情逐渐衰退。不过，奥斯丁依然激励着我们成为孜孜不倦的读者。我们读奥斯丁，是因为她对我们的了解远远多于我们自己。道理很简单：她影响着我们成为什么样的读者，成为什么样的人。

# 引言

苏珊娜·卡森

“我是简迷，所以，说到她，我就会笨嘴笨舌。”

——E. M. 福斯特

我们为什么阅读简·奥斯丁？怎么解释我们对她小说的痴迷？

时光流逝，不少作家早已被人们淡忘。然而，两百年来，奥斯丁却一直吸引着无数读者。男女老少、专家学者，以及喜欢阅读的人，都会时不时地重新回到奥斯丁的世界，从中汲取别处无法获得的文学滋养。

奥斯丁的主要作品有《诺桑觉寺》、《理智与情感》、《傲慢与偏见》、《爱玛》、《曼斯菲尔德庄园》及《劝导》。这些作品出版于 1811 年至 1817 年间，一直深受读者喜爱，并且一版再版。戴维·诺克斯在他的奥斯丁传记中提到，她的第一部小说《理智与情感》一经出版便销售一空，《傲慢与偏见》则是当时最畅销的小说。<sup>①</sup>《曼斯菲尔德庄园》出版后，英国摄政王希望奥斯丁把她的下一部作品，也就是后来的《爱玛》献给他。沃尔特·司各特爵士认为，该小说代表

<sup>①</sup> 戴维·诺克斯 (David Nokes)，《简·奥斯丁传》，纽约：法拉，施特劳斯，吉鲁特，1997。

了奥斯丁对“人类心灵的洞察”。《劝导》虽然未能在作者生前出版,但它同样蜚声国内外文坛。

这么多年来奥斯丁对读者的真正影响不可估量。其他作家有自己的崇拜者;奥斯丁则有书迷、研究协会,甚至还有一群被吉卜林称作“简迷”的狂热崇拜者。其他作品只是被读者阅读;奥斯丁的作品则一旦翻开就难以放下,你恨不得一口气读完,读完之后还想重读,并对照日常生活进行解释。其他作家的世界受人喜欢;奥斯丁的世界则已经成为文学研究和艺术研究领域的一个风景地。她的小说被改编成电影,还产生了不计其数的续篇、衍生故事、自助阅读丛书、男女约会指南、烹饪书、棋类游戏、塔罗牌、小雕像、网站、讨论会、读书俱乐部集会、时尚高腰裙,等等。这一切看上去犹如某种预先设定的计划,让喜爱奥斯丁的读者感到自己俨然是这个独一无二的世界里的成员。

奥斯丁的小说召唤着读者,她的作品不仅仅是白纸黑字的文字世界。对于大多数人而言,阅读的乐趣固然五彩缤纷,一旦进入这个活力十足的世界,便再也不想离开。其他的小说可以读过便抛之脑后,然而,我们钟爱的奥斯丁的小说却会陪伴我们一生。她的小说告诉我们怎样做人,并与我们的思想、情感融为一体。我们甚至难以想象,如果没有在小说世界里遇见奥斯丁创作的这些人物会怎样。通过阅读奥斯丁,我们学会辨别是非,取得进步,在开怀大笑中培养同情心,在享受现在的同时不忘过去。我们在阅读中暂时逃避一下眼前的混乱生活,感受只有最优秀作品才有的那种清朗与宁静。

奥斯丁广受人们欢迎,其程度不亚于人们对莎士比亚的喜爱。无论从读者数量还是从个人反响程度上讲,都是如此。奥斯丁能够让众多读者产生如此强烈的情感,这足以证明她是位罕见的

天才。围绕奥斯丁形成的各种派别与立场曾引发了热烈的争论。譬如，哪一部小说“最优秀”。《爱玛》一直广受欢迎，人们普遍认为它是奥斯丁精湛小说艺术的代表；《曼斯菲尔德庄园》赢得高度评价的同时也招致一些反感，不过从来没有被冷落；《傲慢与偏见》妙语连珠，机智俏皮，赢得一致好评；喜欢《理智与情感》的人数量虽然不如前面提到的那些作品，不过喜欢的程度却丝毫不减；当读者在自己的生活中同样变得更为成熟时，《劝导》中那“成熟的”人物与丰富的情感对他们就更有吸引力了；《爱情与友谊》、《诺桑觉寺》中略显稚嫩的讽刺手法同样受人喜爱。一些读者认为应该对奥斯丁的小说作一个等级排名，为此，各派都站在自己的立场上批评异己观点。其他人则认为这个问题根本不着边际，就好像要让他们从自己的孩子中挑选出最爱的那个。此外，普遍的是，读者可能在某个时期对某部作品情有独钟，过了一段时间以后，又可能喜欢另一部作品。这种阅读兴趣变化是很自然的，因为读者先前了解的奥斯丁与后来的认识有所不同。

我们在阅读奥斯丁作品的过程中不仅享受审美体验，同时也获得新的思想认识。对于奥斯丁的作品，我有很长一段时间拒绝从文本以外寻找辅助资料，我希望自己完全沉浸在阅读的乐趣中。在阅读其他作家的作品时，如乔叟、莎士比亚、理查逊、夏洛蒂·勃朗特、狄更斯和伍尔夫，我需要从作品以外寻找帮助，但是，我不愿意用学术研究领域那些枯燥乏味的分析方法来“破坏”阅读奥斯丁的乐趣。

不久前，旧金山州立大学英语系主任斯蒂芬·阿金 (Stephen Arkin) 举办了一个奥斯丁作品讲座。当我决定去参加这个活动时不免有些负疚，也有些疑惑，觉得自己多少背叛了奥斯丁。讲座一

开始，斯蒂芬朗读了《傲慢与偏见》的开篇几页。内瑟菲尔德庄园终于租出去了。班内特太太为此兴奋不已，而她丈夫班内特先生则满不在乎。我们看到两个人物你一句我一句，把夫妻间的误解和互不相让展现得淋漓尽致。斯蒂芬朗读了大家耳熟能详的几个段落，引得大家开怀大笑，充分体会了奥斯丁以讥讽的语言风格塑造人物的叙事手法。这种方法自然常见于众多小说中，不过，这几页有名的文字或许堪称英语语言艺术的典范。现场朗读加深了我们对书中情景的喜剧效果的理解，可是对于奥斯丁精湛的反讽艺术，细心的读者一定不会感到陌生——当时整个房间里座无虚席，聆听讲座的全是反复阅读过奥斯丁作品的细心读者。

随后，斯蒂芬提出了一个让大家有些吃惊的观点：班内特太太虽然让人瞧不起，但她没说的没错。这个人物看似头脑简单、行为荒唐，甚至有些愚蠢，但她准确的预言构成了《傲慢与偏见》的情节主线。有人租住内瑟菲尔德庄园，这对班内特家的女儿来说的确是件大好事，后来，两个女儿有了美满的婚姻，比班内特夫妇料想的还要好。班内特太太喜欢耍心眼，使计谋，这点或许让读者感到厌烦。她明知一场暴风雨即将来临，却不让简坐马车外出赴宴，简因此得了感冒，只好在内瑟菲尔德庄园养病。这位擅长耍心眼的母亲果然把女儿的婚事搞定了。小说开始时，我们感到班内特太太是大家嘲笑的对象。我们觉得她荒唐可笑，根本没有留意她的话和谋划是否有道理。不过，小说结束时，我们反而成了故事笑话的目标，成了奥斯丁讥讽与嘲笑的对象。

这里的道理十分浅显，但很容易被忽视，只有那些富有洞察力的批评家才会意识到。斯蒂芬·阿金敏锐地把握到了这一点，改变了我们对《傲慢与偏见》的阅读理解。我对奥斯丁作品依然情有独钟，但理智上的鉴赏加深了对奥斯丁能力的了解，认识到在设